

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小平
成立日期	1998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	68488.3775万元
住所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
邮编	753202
所属行业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主要业务	钢丝、钢丝绳、钢绞线等钢丝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粮油机械及其他机械制造和销售；针织品、纺织品生产、加工和销售；建筑、装潢、建筑材料加工与生产；洗精煤生产和销售；渔业养殖、加工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

	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000227694836P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虞建明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20.70%股份事项已经2018年9月26日召开的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101,833,761 股，占比 60.21%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益 101,833,76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 占比 60.21%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36,833,7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944,587 股, 占比 20.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889,174 股, 占比 40.14%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80.91%	直接持股 136,833,761 股, 占比 80.9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有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944,587 股, 占比 40.7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889,174 股, 占比 40.14%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20.70% 股份事项已经 2018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7 年 5 月 17 日, 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转让方式。2018 年 9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与转让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 增持挂牌公司</p>

	35,000,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60.21%变为 80.91%。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随着国内环境治理要求的提高，对活性炭产品的需求将会有所增加，鉴于对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购买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20.70%股份，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与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银川市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将其合法持有的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3,500 万股股份及与之相应的股东权益转让给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确定，以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上浮 8%作为本次股份转让的定价依据，即 1.098 元/股，合计总价为 3,843.00 万元。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

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